

OPEN 3/31

# 幻想大師

# Roald Dahl 的異想世界

## The Best of Roald Dahl

懷著謀殺意圖將餐點端給先生的妻子，  
專門收集賭輸者小指頭的賭徒，

還有一臺可以聽見小草尖叫的聲音機……

羅爾德·達爾不但是舉世聞名的兒童文學作家，

更是短篇小說家中的王子！  
他的作品風格獨樹一格，令人震撼，許久不能忘懷；

每每往人性邪惡的面向探索，而結果又總是出人意料之外。  
故事當中總是流淌著一股令人毛骨悚然的歹毒，

這股歹毒源自於日常生活當中那些不甚重要，

甚至微不足道的事情，因此更能讓人感同身受。

很多評論家認為他的成人文學作品絕不輸歐·亨利、

莫泊桑、毛姆等這些世界級的作家。

羅爾德·達爾 Roald Dahl／著  
吳俊宏／譯

臺灣商務印書館

# 幻想大師 Roald Dahl 的異想世界

The Best of Roald Dahl

羅爾德·達爾  
Roald Dahl／著

吳俊宏／譯

臺灣商務印書館 發行

幻想大師 Roald Dahl 的異想世界／羅爾德·達爾(Roald Dahl)著；吳俊宏譯。--初版。--

臺北市：臺灣商務，2004[民93]

面；公分。--(Open; 3:31)

譯自：The Best of Roald Dahl

ISBN 957-05-1920-7(平裝)

873.57

93017221

# 目次

1 6 9	1 5 2	1 4 0	1 1 7	0 9 7	0 8 5	0 6 8	0 5 2	0 3 8	0 0 1
天堂之路	福斯雷	羊腿兇殺	征服者愛德華	皮	狗急跳牆	品酒	聲音機	南方來的人	羅塞特夫人

1 8 4

牧師之樂  
女房東

2 2 2

威廉與瑪麗

2 5 4

畢斯比太太與上校的大衣  
蜂王漿

2 7 5

喬治奇遇記

3 1 0

創世紀與毀滅

3 4 7

豬

3 7 2

訪客

4 2 5

克勞德的狗

# 羅塞特夫人

## 一九四五

「我的老天，真是舒服啊，」雄鹿說。

他躺在浴缸裡，一手握著一杯蘇格蘭威士忌加蘇打，另一隻手裡夾著一根雪茄。浴缸裡的水溢到了盆邊，他從水裡伸出腳趾轉動水龍頭，讓缸裡的水保持溫暖。

他仰起頭，啜了一小口杯中的威士忌，然後又閉上眼睛躺了回去。

「看在老天爺的份上，你快點出來好不好，」隔壁房間傳來一個聲音。「拜託，雄鹿，你已經洗了一個多小時了耶。」塞鼻子坐在床邊，身上一絲不掛，慢慢喝著酒等雄鹿出來。

雄鹿說，「好啦好啦。我已經在放水了，」他隨後伸出一條腿，用趾頭扯開了塞子。

塞鼻子起身晃進浴室，手裡拿著酒杯。雄鹿又在浴缸裡多躺了一陣子，然後小心翼翼地把酒杯在肥皂架上放好，站起來拿了條浴巾。他長得不高，但相當魁梧，雙腿粗壯，小腿肌肉大得嚇人。他頂著一頭粗糙的薑黃色捲髮，細瘦尖削的臉上滿是雀斑。一片淡薑黃色的胸毛爬滿他的胸口。

「我的天呀，」他望向浴缸底部，「我把半個沙漠的沙都給帶回來了。」

塞鼻子說，「快把它沖乾淨讓我進去洗。我已經有五個月沒洗澡了。」

這是從前我們在利比亞和義大利軍隊對抗的時候。那時飛行員不多，飛行任務非常繁重。家鄉的英倫之役打得難分難解，實在派不出其他飛行員來支援。所以，我們必須長時間待在沙漠裡，過

著沙漠裡頭那種奇怪至極的生活。我們每天都住在同一頂骯髒的小帳棚下，用馬克杯裝滿吐出來的漱口水洗臉刮鬍子，還得不時地從茶水食物中把蒼蠅給挑出來。沙塵暴來的時候，帳棚裡的狀況並不比外頭好到哪去，原本生性平和的人變得殘暴不堪，動不動就對朋友和自己發脾氣。痢疾、熱帶腹瀉、乳狀突起、沙漠型潰瘍等疾病早就司空見慣，義軍 S.O. 轟炸機丟下的炸彈也已像是家常便飯。沒水沒女人，也沒花從地上冒出來，除了沙之外，還是只有沙、沙、沙。我們駕駛老舊的格洛斯特鬥劍士型戰鬥機，與義軍的 C.R.42 型戰鬥機對抗，不飛的時候很難想得出能幹嘛。

有時會有人抓蠍子回來，放在汽油桶裡打個你死我活。隊上總會有隻常勝蠍，就像重量級拳王喬·路易士一樣，屢戰屢勝，怎麼都打不倒。這種蠍子會有個名字，這個名字從此無人不知無人不曉，至於特訓飲食內容為何，這個天大的秘密只有主人才會知道。對這些蠍子來說，特訓期間吃些什麼可是非常重要的事。有些蠍子吃的是鹹牛肉，有些吃的則是一種叫大力士牌的難吃罐裝燉肉，其他蠍子則把活生生的甲蟲當作食物。還有些人會在開賽前給蠍子來上一點啤酒，認為這樣會讓蠍子心情愉快，更有自信，不過，這種人從來就沒贏過。在一場又一場慘烈的對決中，許多偉大的冠軍蠍脫穎而出。下午，飛行任務結束之後，常可以看見一群飛行員在沙地上站成一圈，手撐膝蓋，身體彎著在看比賽。他們一會兒替蠍子加油，一會兒又朝牠們大吼大叫，神情和那些朝擂臺上的拳擊手、摔角手吼叫的觀眾沒什麼兩樣。不久後，冠軍產生，主人興奮得渾然忘我，在沙地上跳起舞來，歡呼吶喊，手臂舞個不停，高聲讚美他的冠軍蠍子有多麼多麼厲害。歷來最厲害的一隻蠍子是由一位名叫魏斯福的中士所飼養的，除了橘子果醬之外，他從不餵牠任何東西吃，不過，牠的名字我實在說不出口。這隻蠍子連續贏了四十二場比賽，後來，就在魏斯福考慮讓這隻蠍子在大頭釘下告老還鄉時，牠在一次訓練中靜靜的死了。

由此你就可以看得出來，沙漠裡面沒有什麼了不起的消遣，小孩子的玩意也變成大人的消遣。每個人都是這個樣子，不管是飛行員、裝配工、修理工、負責煮飯的下士還是管倉庫的人，不管誰都一樣。雄鹿和塞鼻子也是一樣，所以，他們倆在想盡辦法搞到四十八小時的假期，搭上便機飛去開羅，總算抵達旅館之後，想洗澡的心情就和你在蜜月第一天晚上的感覺一樣。

雄鹿把身體擦乾，躺在床上，腰間裹著浴巾，雙手枕在頭下。浴室裡的塞鼻子頭躺在浴缸上，渾身舒暢，發出陣陣呻吟。

雄鹿喊了聲，「塞鼻子。」

「幹嘛。」

「接下來我們要做什麼？」

「找女人啊，」塞鼻子說。「我們非找些女人出去吃頓飯不可。」

雄鹿說，「不急。這可以慢慢來。」現在才過中午沒多久。

「我可不認為這可以慢慢來，」塞鼻子說。

「不，」雄鹿說，「這是可以慢慢來的。」

雄鹿年紀很大，也很聰明，從來不會莽撞行事。二十七歲的他比隊上其他人都老得多，甚至連隊長的年紀也比他小，大家都非常尊敬他的判斷。

「我們先去買點東西吧，」他說。

「然後呢？」聲音從浴室傳來。

「然後我們再來想想你剛才說的那件事。」

兩人沈默了一陣。

「雄鹿？」

「怎樣？」

「你有認識的女人嗎？」

「以前有。我以前認識一個叫做溫卡的土耳其女孩，皮膚很白。另外一個叫做琦琦，南斯拉夫來的，比我還高上六吋。還有一個女孩，可能是敘利亞人，名字我不記得了。」

「打個電話給她們吧，」塞鼻子說。

「我打過了。你在倒威士忌的時候我就打了，一個也找不到。現在局面糟透了。」

「局面從來就沒好過，」塞鼻子說。

雄鹿說，「我們先去買東西再說，反正有的是時間。」

塞鼻子不到一個小時就從浴缸裡爬了出來。他們換上乾淨的卡其短褲和襯衫，晃下樓，穿過旅館大廳，來到外頭光亮炎熱的街道上。雄鹿拿出太陽眼鏡戴了起來。

塞鼻子說，「我知道了，我要買一副太陽眼鏡。」

「沒問題，我們就去買一副。」

他們攔下一輛出租馬車，上了車，告訴車伕往西庫瑞爾百貨公司去。塞鼻子買了他要的太陽眼鏡，雄鹿買了些骰子，然後兩人又走到擁擠炎熱的街道上。

「你有沒有看見那個女孩？」塞鼻子說。

「賣我們太陽眼鏡的那個嗎？」

「沒錯。黑皮膚的那個。」

「可能是土耳其來的，」雄鹿說。

塞鼻子說，「我才不管她是哪裡來的。她真是美呆了。你不覺得她很美嗎？」

他們手插著口袋，沿著沙里亞街往下走，塞鼻子戴起了剛才買的那副太陽眼鏡。這是個炎熱的下午，空氣中滿是沙塵，人行道上擠滿埃及人、阿拉伯人，還有光著腳的小男孩。蒼蠅緊追著小孩們不放，在他們眼睛附近嗡嗡地飛來飛去，想要沾點他們眼睛裡發炎的膿汁。他們的眼睛之所以會發炎，是因為母親在他們還很小的時候動了些可怕的手腳，這樣一來，他們長大之後就可以不用被徵召入伍。小男孩們啪嗒啪嗒地拖著脚步在雄鹿和塞鼻子旁邊奔跑，不停朝他們尖聲叫著：「賞點錢吧，賞點錢吧，」蒼蠅就跟在他們後面。開羅有一種獨特的味道，和其他任何一座城市的味道都不一樣。這味道不是從哪一樣東西或哪一個地方傳來的，不論在什麼地方、什麼東西上都聞得到。這味道從水溝和人行道傳來，從民宅、商店、商店裡的東西，還有商店裡正在烹煮的食物傳來，從馬匹還有街上、排水管裡的馬糞傳來。這味道從開羅人身上傳來。連太陽照在人身上，照在水溝、排水管、馬匹、食物還有街上的垃圾上也都會發出這種味道。這是一種少見的刺鼻味道，彷彿甜味、腐敗味、辣味、鹹味和苦味全雜在一塊，從來不會消失，即便是在涼爽的清晨也聞得到。

兩位飛行員慢慢地在人群中走著。

「你不覺得她很美嗎？」塞鼻子說。他想知道雄鹿的想法。

「她長得還不錯。」

「什麼還不錯而已。雄鹿，你知道我在想什麼嗎？」

「想什麼？」

「我今晚想約她出來。」

他們越過一條街，繼續往下走了一段。

雄鹿說，「好啊，那有什麼問題？何不打個電話給羅塞特夫人呢？」

「這個羅塞特什麼鬼的是誰啊？」

「羅塞特夫人，」雄鹿說。「她是個很厲害的女人。」

他們正好經過一個叫提姆酒吧的地方，酒吧的老闆叫提姆·吉爾費蘭，是英國人，上一場戰爭的時候，他是個負責軍需業務的中士，部隊返國時，他不知道用了什麼方法沒有跟著回去，留了下來。

「提姆酒吧到了，」雄鹿說。「我們進去吧。」

酒吧裡除了提姆在吧臺後整理架上的酒瓶之外，沒有其他人。

「看看是誰來啦，」提姆轉頭朝他們說。「小伙子們這陣子跑哪去啦？」

「嗨，提姆。」

他不記得這兩個人，但可以看得出來他們才剛從沙漠裡出來。

「我那個老友葛拉奇亞尼最近如何？」他轉過身，手肘架在櫃臺上。

「他就在附近，」雄鹿說。「就在梅莎外頭。」

「你們現在飛哪種飛機？」

「鬥劍士。」

「我的天啊，那些東西八年前就在飛了耶。」

「現在還是同樣那幾臺，」雄鹿說。「都老到快不能飛了。」

他們拿著酒杯往角落一張桌子走去。

塞鼻子問，「這個叫羅塞特的是誰啊？」

雄鹿慢慢喝了一口酒，放下酒杯。

「她是個厲害的女人，」他說。

「她到底是誰？」

「她是個卑鄙的老婊子。」

「好啦，」塞鼻子說，「好啦，她到底是怎樣的一個人？」

「好，」雄鹿說，「那我就告訴你。羅塞特夫人是世界上最大一間妓院的老闆。據說，不論你在開羅看上哪個女孩，她都有辦法幫你弄到手。」

「聽你在放屁。」

「沒騙你，我是說真的。你只要打個電話給她，告訴她你在哪裡看見那個女的，她在哪裡工作，哪一間店，哪一個櫃臺，再詳細描述一下她的長相，剩下的她會搞定。」

「少蠢了好不好，」塞鼻子說。

「沒騙你，這是千真萬確。三十三中隊告訴我的。」

「他們只是在唬你而已。」

「好，那你去電話簿裡查她的電話。」

「她不可能在電話簿裡用這個名字的。」

「我告訴你，她用的就是這個名字，」雄鹿說。「去查羅塞特（Rosette）這個名字，把她的電話找出來，你就知道我不是在騙你。」

塞鼻子不相信，不過還是走去提姆那邊，要了本電話簿回來。他翻開電話簿，一直到R-o-s這一

頁，手指沿著那一欄名字一路找了下來。Roseppi……Rosery……Rosette。有了，羅塞特夫人，上面清清楚楚印著她的地址和電話。雄鹿在一旁看著他。

「找到了嗎？」他問。

「有，找到了，有個叫羅塞特夫人的。」

「那為什麼不去打電話給她呢？」

「我該說些什麼？」

雄鹿低頭望進杯裡，手指戳著裡頭的冰塊。

「跟她說你是個陸軍上校，」他說。「希金斯上校；她不相信飛行員。告訴她你在西庫瑞爾百貨公司看見一個賣太陽眼鏡的漂亮女孩，長得黑黑的，然後就像你剛才跟我說的那樣，告訴她你想帶她出來吃晚飯。」

「這裡沒有電話可以打。」

「有，那邊就有一臺。」

塞鼻子轉過身，在吧臺盡頭的牆上瞥見一臺電話。

「我身上沒有硬幣。」

「沒問題，我有，」雄鹿說著在口袋裡撈了撈，拿出一枚硬幣放在桌上。

「提姆會把我說的每一句話都聽得一清二楚的。」

「這有什麼差別嗎？他自己說不定都打過電話給她。你這個沒種的傢伙，」他說。

「你這個混蛋，」塞鼻子也回敬一句。

塞鼻子還只是個孩子而已，才十九歲，整整比雄鹿小了七歲。他長得很高，瘦瘦的，滿頭濃密

黑髮，再配上一張大嘴，沙漠裡的太陽把他英俊的臉龐曬成棕咖啡色。他是他們中隊上最厲害的飛行員，這點絕對無庸置疑，年紀輕輕就已經打下十四臺義軍戰機，戰果輝煌。在地上的時候，他動作緩慢，懶洋洋的，好像一個筋疲力竭的人一樣，連腦袋也慢吞吞懶洋洋的，彷彿一個想睡覺的小孩。可是一旦開始飛，他的思緒和行動都快如閃電，快得簡直和直覺反射沒兩樣。在地面上的時候，他彷彿是在休息，趁機打個小盹，好確保回到駕駛艙之後，能夠精神抖擻，反應靈敏，應付那兩小時緊張萬分的飛行任務。塞鼻子現在雖然離開了機場，但心裡掛念著一件事，整個人就像在飛的時候一樣清醒。這可能持續不了多久，但至少目前他的注意力還能夠集中。

他又往電話簿裡瞄了一眼她的號碼，站起身，慢慢朝電話走去。他投下硬幣，撥了號碼，聽見另一頭傳來撥通的聲響。雄鹿坐在桌邊看著他，另一邊的提姆還在整理他的酒瓶。提姆離塞鼻子只有五碼遠，肯定可以把每句話都聽得一清二楚。塞鼻子覺得自己很蠢，靠在吧臺上等了一會兒，心裡巴望沒人來接聽電話。

「喀啦一聲，另一端的話筒被拿了起來，是一個女人的聲音。「喂？」

他馬上說，「妳好，請問羅塞特夫人在嗎？」他注視著提姆。提姆繼續在整理他的酒瓶，假裝沒注意，但塞鼻子知道他一定有在偷聽。

「我就是羅塞特夫人，你是誰？」她聲音沙沙的，很衝，聽起來好像不希望有人在這個時候打擾她。

塞鼻子試著讓自己聽起來自然些。「我是希金斯上校。」

「什麼上校？」

「希金斯上校。」他把名字拼給她聽。

「你好，上校。有何貴幹？」她聽起來很不耐煩。很顯然，她絕對沒辦法忍受別人跟她胡搞。  
塞鼻子還是努力讓自己聽來沒那麼彆扭。

「是這樣的，羅塞特夫人，我在想是不是能請你幫我個小忙。」

塞鼻子盯著提姆瞧，他肯定一定在偷聽他說話。當一個人想假裝沒有在偷聽的時候，你往往分辨得出他到底有沒有在偷聽。他會小心翼翼地不讓自己做事時發出任何聲響，還會裝出一副非常投入的樣子。提姆現在就是這個樣子，手腳俐落的將酒瓶從一個架子移到另一個架子上，仔細端詳著，沒發出任何一絲聲音，也從來不曾回頭看看店裡。遠處的那個角落裡，雄鹿手肘撐在桌上，微微向前傾，嘴裡叼著根香菸。他正盯著塞鼻子，也知道旁邊的提姆會弄得他很尷尬，這讓雄鹿樂得很。塞鼻子不得不繼續說下去。

「我在想妳是不是能夠幫我個忙，」他說。「我今天在西庫瑞爾百貨公司買太陽眼鏡的時候，看見一個女孩，我很想請她出來吃頓晚飯。」

「她叫什麼名字？」她冰冷無情的聲音很刺耳，完全一副談生意的模樣。

「我不知道，」他怯懦的說。

「她長得怎樣？」

「嗯，她的頭髮是黑色的，長得很高，而且，嗯，長得很漂亮。」

「她穿怎樣的衣服？」

「嗯，讓我想想看，我想應該是一件白色的裙子，上面印滿紅色的花。」然後他靈光一閃，又加了句，「她有繫一條紅皮帶。」他記得她腰間繫著一條閃閃發亮的紅色皮帶。

羅塞特夫人沒答話。塞鼻子看著提姆，他小心翼翼地拿起一隻又一隻的瓶子，然後又一隻隻放

下，沒發出半點聲響。

那個刺耳的沙啞嗓音又傳了過來，「這可能要花很多錢。」

「沒關係。」他一點也不想繼續講下去，只想趕快結束，一走了之。

「你可能要花上六鎊、八鎊，甚至十鎊的錢，至於到底要多少，得等看到她之後才能確定。這樣也沒關係嗎？」

「是的是的，沒關係。」

「你住在哪裡，上校？」

「大都會旅館，」他想也不想就告訴了她。

「好的，我等一下再打電話給你。」然後她就砰的一聲掛上了電話。

塞鼻子掛上電話，慢慢走回桌邊坐下。

「如何，」雄鹿說，「沒那麼難，對吧？」

「對啊，沒錯。」

「她怎麼跟你說？」

「她說她會回電話到旅館找我。」

「你是說，她會打電話到旅館找希金斯上校嗎？」

「該死，」塞鼻子罵了一聲。

雄鹿說，「沒關係，我們可以告訴櫃臺希金斯在我們房裡，請他們把找他的電話轉過來。她還說了些什麼？」

「她說我可能要花上一大筆錢，可能要六鎊或十磅。」

「其中有九成會進她的口袋裡，」雄鹿說。「這個卑鄙的老婊子。」

「接下來她會怎麼做？」塞鼻子問。

塞鼻子是一個很溫和的人，開始擔心這件剛起了頭的事情是不是會變得越來越複雜。

「這個嘛，」雄鹿說，「她會打發手底下的皮條客去把她找出來，弄清楚她的身分背景。如果她已經在她的名冊上的話，事情就簡單多了。如果不是的話，皮條客會當場在西庫瑞爾百貨公司櫃臺跟她提這件事。如果那個女孩叫他去死，他會提高價碼，如果她還是叫他滾一邊去的話，他會開出更高的價碼。到後來，她可能會被那一大筆錢吸引，點頭答應。然後羅塞特會跟你開出三倍的價碼，剩下的全數歸她。而且錢不是直接給那個女孩，而是要交給羅塞特。一旦那個女孩被列入她的名冊裡，受到她的掌控，那她就完蛋了。下一次就會由羅塞特指定價錢，那個女孩一點討價還價的餘地都沒有。」

「為什麼？」

「因為如果她拒絕的話，羅塞特會說：『好吧，我的乖女孩，我敢肯定妳在西庫瑞爾百貨的老闆一定會知道上次妳幹了哪些勾當，用他們的店招攬生意，暗地裡替我工作。這樣一來我看妳也不用幹了。』羅塞特真的會這麼說，那個可憐的女孩擔心丟掉工作，只好任她予取予求。」

「聽起來還真是個好人啊，」塞鼻子說。  
「誰？」

「羅塞特夫人。」

「很有意思，」雄鹿說。「她是個很有意思的人。」

酒吧裡頭很熱，塞鼻子用手帕抹了抹臉。